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
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易生活控股有限公司 Elife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3)

與增加於附屬公司之 持股權益有關之 主要及關連交易失效

謹此提述易生活控股有限公司發表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七日之公佈(「該公佈」)，內容有關與股份轉讓協議有關之主要及關連交易(經本公司發表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公佈所澄清及補充)，以及本公司發表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七日、二零二一年一月十四日、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四日、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一年五月三日、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八日、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九日、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九日及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日之公佈(「該等延遲公佈」)，內容有關延遲寄發通函。除另有指明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及該等延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佈所披露，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七日，本公司與Century Smart及賣方訂立股份轉讓協議，據此，本集團同意增加其於合營企業集團之實際權益，由26.01%增加至70%。

合營企業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資料

根據股份轉讓協議之條款，賣方向本公司作出不可撤回之保證，保證合營企業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之經審核綜合除稅後純利總額不少於人民幣15,000,000元之保證溢利。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一日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期間，合營企業集團分別錄得營業額約人民幣33,600,000元及除稅後純利約人民幣6,000,000元，其已計入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全年業績。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期間，合營企業集團分別錄得未經審核營業額約人民幣50,600,000元及未經審核除稅後純利約人民幣9,100,000元，其將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

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中反映。經計及上文所述，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合營企業集團分別錄得未經審核營業額約人民幣84,200,000元及未經審核除稅後純利約人民幣15,100,000元，該除稅後純利超過所定之保證溢利人民幣15,000,000元。

股份轉讓協議失效

根據股份轉讓協議，倘未能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或之前或於股份轉讓協議各訂約方釐定之有關其他日期或之前（「最後完成日期」）達成或豁免（視情況而定）條件，股份轉讓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將告作廢及無效。最後完成日期其後延長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或各訂約方可能協定之有關其他日期）或之前。

由於未能於最後完成日期或之前達成或豁免（視情況而定）一項或多項條件，且各訂約方並無就最後完成日期協定任何進一步展期，故股份轉讓協議及收購事項已根據股份轉讓協議之條款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失效。

由於即使股份轉讓協議失效，合營企業集團旗下公司將繼續為本公司附屬公司，且彼等之財務業績將繼續綜合併入本集團之財務報表，故董事會認為，股份轉讓協議失效不會對本公司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產生任何重大不利影響。本公司將繼續尋找合適的收購機會，以增加及擴大本集團業務。

承董事會命
易生活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張曉彬

香港，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

於本公佈發表日期，執行董事為張曉彬先生、高峰先生及趙瑞強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鄭永強先生、林全智先生、黃海權先生及林家禮博士。